

省城小区停车乱象走访——

地面车位争破头 地下车库空荡荡

记者 王伟伟

一边是“车满为患”的小区地面，一边却是“无人问津”的地下停车场。为何市民宁愿停在拥堵不堪的小区地面，而不愿将车停在“遮风避雨”的地下停车场？为此，记者对省城部分小区进行了调查。

困惑一：地面、地下停车费差5倍 人物：石台路黄山花园陈先生

同样大小的停车位，地面、地下的停车费用竟相差5倍，住在省城石台路黄山花园的陈先生有些“淡定”了。他告诉记者，他们小区的车主进出必须办理智能卡，路面停车30元/月，地下车库停车150元/月。“地

面、地下车库的停车费用相差5倍，按一年计算，我在地面停车比在地下停车便宜1440元，所以我肯定选择把车停在地面。”

与陈先生有相同想法者很多，他向记者透露，小区的车主基本都选择把车停在路面，地下车库停的车子很少。

困惑二：地下车库“买不了、租不了” 人物：石台路香樟雅苑孙女士

“我是业主，小区有充裕的车位，可我的车子只能停在小区门口的马路。”省城石台路香樟雅苑的孙女士每次想到停车问题，就气不打一处来。她告诉记者，之前小区的车辆都是乱停乱放的，不久前小区物业在地面画了停车位。8月19日，物业开始摇号抽签决定车位谁来租，结果孙女士没被抽中。

据介绍，该小区地下车库有一部分被别人买了，有一部分用于出租，但出租的那部分也全租出去了。“现在我的车子在小区内没地方可停，只能停到小区门口的马路上，若受损该找谁呢？”

困惑三：地面停车位必须靠“抢” 人物：北二环东湖山庄王女士

住在省城东湖山庄的王女士，每天下班都“归心似箭”，挂念的不是家，而是能在楼下抢个车位。“这也是没办法，大家都在抢，稍微回来晚点就难找到车位。”王女士坦言，小区的车辆可以停在地面，也可以停在地下车库。只不过地面停车暂时不收钱，地下车库停车180元/月。

“有次全家在外面聚餐，晚上8时许到

家，绕小区3圈才找到一个车位。”王女士无奈地说，如果想把车停在地面必须靠“抢”，而如果把车停在地下车库又实在太麻烦。

物业：不少小区停车难是“通病”

连日来，记者走访了省城多个小区，发现停车难已成为不少小区的“通病”。合肥长城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，大多数业主认为停在路边比较方便，其次是不愿意出停车费。业主们宁愿把车停在路边或占据消防通道，也不愿意把车停到停车场。

黄山花园小区的物业相关负责人也告诉记者，小区的业主普遍喜爱将车停在地面，经常造成小区路面拥挤，车辆行走不畅，所以下一步物业将引导车主们将车停入地下，规范停车位经营机制，加强停车管理。

上学的路，奶奶再也无法带他走！

送孙子上学途中，老太遭遇车祸身亡

星报讯(雷阳 记者 张薇/文 黄洋洋/图) 昨日7时许，在合肥市花园路葛大店物流园内，一辆电动三轮车追尾一辆大货车，电动车女司机当场身亡。据了解，死者当时正骑车送孙子上学。

记者随后赶到事发现场。据一名目击者告诉记者，当时，该大货车停靠在马路边上，三轮车不知何故一头就撞了上去。相撞后，三轮车女司机被卡在大货车车厢下，被大伙救出后，她已经没了呼吸。“三轮车上还坐着一个小男孩，没受伤，但被吓得不轻，已被交警带走。”

现场，死者的家属悲痛不已，一名上了年纪的老汉称，出事的女子姓金，是他的妻子。当天早晨，金老太骑车送孙子上学，不料途中发生不幸。

目前，交警已将该大货车司机控制住，车祸具体原因还在调查中。



车祸现场，死者家属悲痛欲绝

核载55吨装货133吨 治超开出20800元罚单

星报讯(万志军 李伟 记者 王玉) 核载55吨的大货车，竟然装了133.6吨货，超限率高达143%，20800元的罚款，创下了今年全省治超最高罚单。

8月7日晚21时许，巢湖润安货运公司的朱师傅驾驶六轴货车满载水泥，准备乘夜从含山县往合肥送货。车辆在经过105省道巢湖西超限超载检测站时，经检测超限率高达143%。按照规定，朱师傅不仅要当场卸载超限货物，还得缴纳20800元的罚款。

8月13日凌晨1时许，来自淮南的杨师傅驾驶五轴挂车满载铁砂，由芜湖方向往合肥运。在经过省道208巢湖南超限超载检测站时，该车因货物总重超限率达121%，被治超人员当场滞留车辆。昨日上午，杨师傅缴纳了12000元罚款。

据合肥市治超办相关人士介绍，今年以来，由于合肥治超工作的震慑力度大，辖区内白天车辆超限运输现象有所遏制，但少数司机仍然抱着侥幸心理采取夜间偷渡方法超限运输。仅8月份一个月查处的632台超限运输车辆，70%都是夜间查获的。

抢走项链留下“皮”，DNA揪出劫匪

星报讯(王诉 杨阳 记者 马冰璐) “看中”别人的金项链，飞车抢夺逃离时，车突然熄火，脱衣逃跑却留下皮肤组织，DNA“助阵”锁定目标。近日，合肥市瑶海区检察院就宋平(化名)抢夺罪依法提起公诉。

2011年9月12日11时许，宋平和打工时认识的“三哥”闲逛，“看中”了受害人朱美丽(化名)脖子上的黄金项链。随后，两人商议好骑车抢夺。两人路过朱美丽身

边时，“三哥”减慢车速接近她，宋平伸手拽走项链。就在两人准备加速离开时，车突然熄火。

朱美丽出于本能，抓住宋平，为了逃脱，宋平闪身躲开，但上衣被对方死死抓住。为脱身，他脱下上衣，并快速逃离现场。谁料，在两人肢体接触中，宋平受了点皮外伤，一小块皮肤组织留在了他的衣服上。最终，警方依靠着这一小块皮肤组织，

通过DNA鉴定将其锁定。2012年6月17日21时，宋平被抓获。据他交代，所抢的项链在挣脱受害人时丢失了(经鉴定被抢黄金项链价值9117元)。

据宋平交代，2011年9月，他的堂弟因车祸需要三万元医疗费，加上自己也很缺钱，案发当日，他看到受害人脖子上的金项链很粗，猜测能卖上三四千元，遂产生抢夺念头。案发后，他逃回了老家。

沪汉蓉桥半幅维修 一阶段9月20日完工

星报讯(陶梅 星级记者 徐涛) 由于过往重型车辆较多，以及施工时桥面高程控制不严，和桥面铺装厚薄不均等多种原因，导致沪汉蓉桥桥面开裂。目前，合肥市沪汉蓉桥北侧半幅桥梁开始全封闭维修施工。

沪汉蓉桥位于繁华大道(宿松路至徽州大道段)，跨越沪蓉高速、十五里河，于2005年建成通车，使用至今已7年多。近年来，沪汉蓉桥桥面出现不同程度的纵、横向裂缝及网状裂缝等损坏情况。

昨日记者获悉，沪汉蓉桥北侧半幅桥梁开始全封闭施工。由于该桥位于城市交通要道，采取半幅施工半幅通行的施工方案，即半幅桥梁封闭后，车辆由另一半幅双向通行(道路中间采用隔离栏分隔双向车流)，每一阶段施工工期为22天，第一阶段先行封闭桥梁北侧(由东向西方向车道)进行施工。施工期间，请过往车辆尽量从锦绣大道、南二环路等东西向道路绕行。

为保障9月底合肥“世博会”和“家博会”期间交通通畅，一阶段施工将于9月20日完工，待活动结束后再实施二阶段施工。

整治“五小”行业，拿出法律“武器”

合肥首次申请法院强制执行，拒不履行处罚最高判处三年徒刑

星报讯(张静 陈正 星级记者 徐涛) 昨日，记者从新站区城管局获悉，合肥首次针对“五小”行业违规经营者申请法院强制执行，拒不履行情节严重的，依法可以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。

小餐馆、小旅馆、游艺室等“五小”行业的管理，一直是个难题。虽然执法人员一直在加大查处力度，但由于缺乏必要的强制手段，城管部门对当事人拒不配合处罚

也有些无奈。

这一情况正在改变，记者了解到，为遏制无证经营的不法行为，在多次劝导但经营户拒不履行行政决定的情况下，新站区城管部门一纸诉状将三家“五小”无证经营户诉诸法院，申请强制执行。瑶海区法院在新站区城管局执法人员陪同下，来到七里塘社区新蚌埠路皖江江段，依法向三家“五小”无证经营户下达《行政裁定书》，责

令三家经营户履行行政处罚决定，拒不履行情节严重的，依法可以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。收到法院下达的裁定书，三家经营户才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，纷纷表示将积极整改。

“对‘五小’行业无证经营情况申请法院强制执行，这在合肥市还是第一次”，新站区城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下一步对拒不整改的经营户，坚决取缔。